

证券代码：831779

证券简称：卓越信通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 日 0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79	卓越信通	2021年3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后厂村路 55 号卓越科技楼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提名何锋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刘宁因个人原因辞去了公司董事职务,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提名何锋为公司新任董事,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何锋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;
- 2、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,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、有委托

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5、股东可以现场、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3月31日9:0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后厂村路55号卓越科技楼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杨国文 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后厂村路55号卓越科技楼 电话：010-51285116 传真：010-62985667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卓越信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7日